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12

单位名称： 永清县公安局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按照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的指示，研究部署全县公安工作；

(二) 预防、制止和侦查辖区内的违法犯罪活动，依法管理辖区社会治安，维护公共场所、群众集会的秩序和安全；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

(三) 管理枪支弹药、管制刀具和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

(四) 依法对辖区内的特种行业进行管理；

(五) 组织实施来辖区和途径辖区的特定人员的警卫工作；

(六) 管理辖区户口、居民身份证，管理辖区公民出境入境事务和外国人在辖区居住、旅行的有关事务；

(七) 指导和监督辖区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辖区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八) 管理全县城乡交通秩序、维护交通安全，处理交通事故；

(九) 对被判处管制、拘役、剥夺政治权利的罪犯和监外执行的罪犯执行刑罚，对被宣告缓刑、假释的罪犯实行监督、考察；

(十) 负责看守所、治安拘留所的管理工作；

(十一) 负责全县公安装备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工作；

- (十二) 负责全县公安队伍建设及民警的教育整训工作;
- (十三) 负责依法打击邪教组织违法犯罪活动;
- (十四) 负责县武警中队的业务工作;
- (十五) 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 (十六) 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3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廊坊市永清县公安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永清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3	河北省永清县看守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廊坊市永清县公安局

2022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831.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897.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6448.36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5.3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87.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847.1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273.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26.7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62
	30			61	
总计	31	18273.91	总计	62	18273.9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廊坊市永清县公安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847.14	17831.80					15.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7.41	897.41					
20106	财政事务	897.41	897.41					
2010601	行政运行	897.41	897.4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022.21	16006.84					15.34
20402	公安	16022.21	16006.87					15.34
2040201	行政运行	12436.02	12421.92					14.1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66.80	866.8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702.04	702.04					
2040220	执法办案	1765.07	1763.83					1.24
2040221	特别业务	202.29	202.29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0.00	5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00	40.00					
21004	公共卫生	40.00	4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40.00	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7.52	887.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7.52	887.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7.52	887.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廊坊市永清县公安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273.29	14647.10	3626.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7.41	897.41				
20106	财政事务	897.41	897.41				
2010601	行政运行	897.41	897.4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448.36	12862.17	3586.19			
20402	公安	16448.36	12862.17	3586.19			
2040201	行政运行	12862.17	12862.17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66.80		866.8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702.04		702.04			
2040220	执法办案	1765.07		1765.07			
2040221	特别业务	202.29		202.29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0.00		5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00		40.00			
21004	公共卫生	40.00		4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40.00		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7.52	887.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7.52	887.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7.52	887.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廊坊市永清县公安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831.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97.41	897.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6433.02	16433.02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0.00	4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87.52	887.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831.8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257.95	18257.9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26.1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26.1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8257.95	总计	64	18257.95	18257.9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廊坊市永清县公安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257.95	14633.00	3624.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7.41	897.41	
20106	财政事务	897.41	897.41	
2010601	行政运行	897.41	897.4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433.02	12848.07	3584.95
20402	公安	16433.02	12848.07	3584.95
2040201	行政运行	12848.07	12848.07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66.80		866.8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702.04		702.04
2040220	执法办案	1763.83		1763.83
2040221	特别业务	202.29		202.29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0.00		5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00		40.00
21004	公共卫生	40.00		4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40.00		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7.52	887.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7.52	887.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7.52	887.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廊坊市永清县公安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194.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6.4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32.74	30201	办公费	145.5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330.46	30202	印刷费	82.0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79.3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2.26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3.24	30205	水费	10.2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30.00	30206	电费	117.9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65	30207	邮电费	158.3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92.43	30208	取暖费	44.6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5.34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07.8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19.00	30213	维修（护）费	59.6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04.5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1.6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9.3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1.6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07.6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1.5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1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41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9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0.64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4.07				
人员经费合计		13626.54	公用经费合计						1006.4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廊坊市永清县公安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廊坊市永清县公安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廊坊市永清县公安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9		2.89		2.89		2.89		2.89		2.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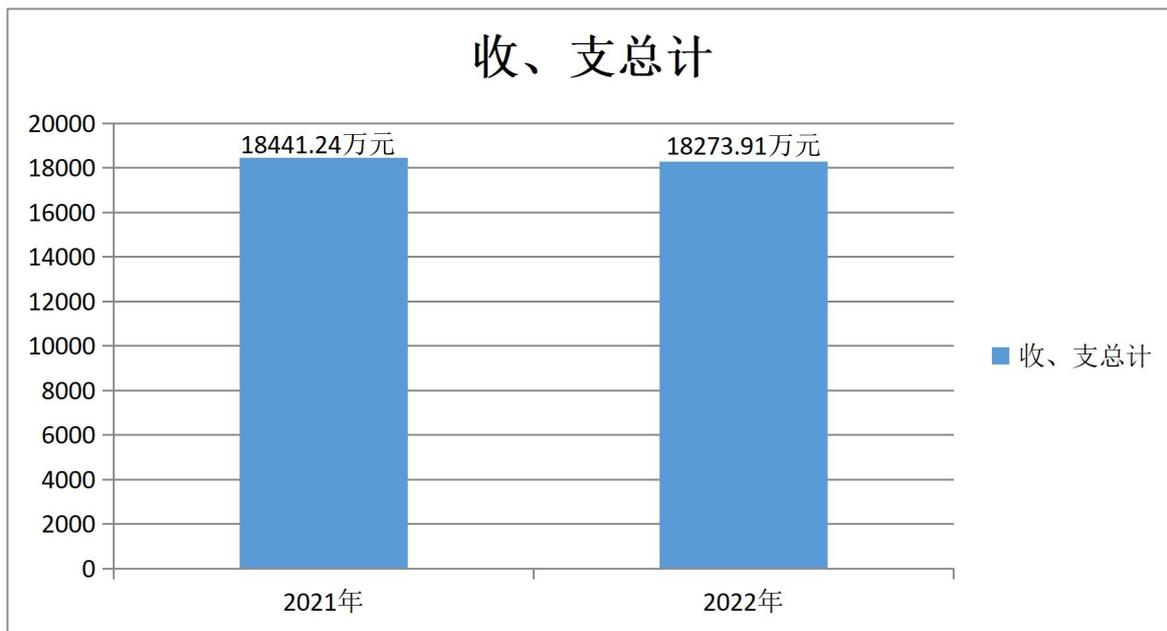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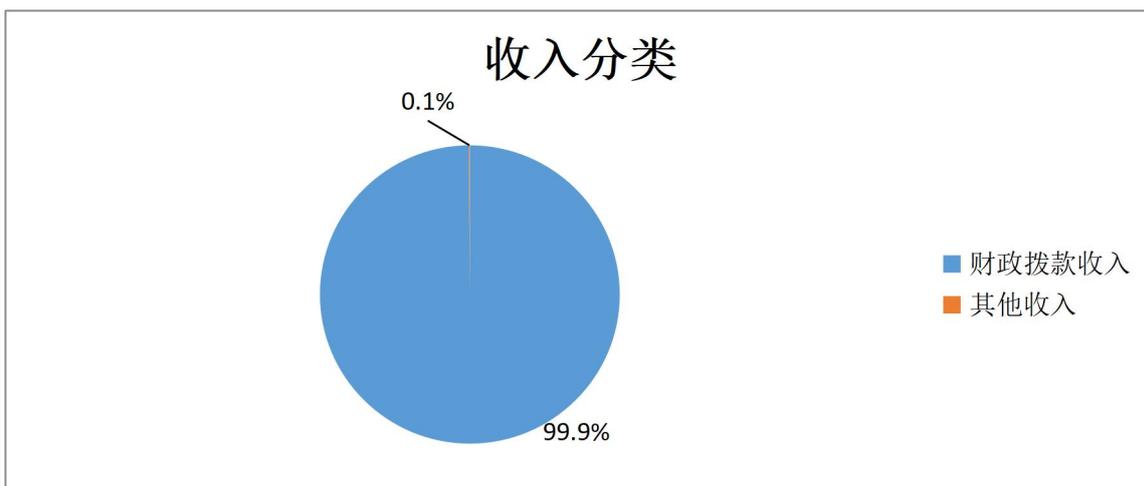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8273.91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67.33 万元，下降 0.9%，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个别项目尚未拨付，已交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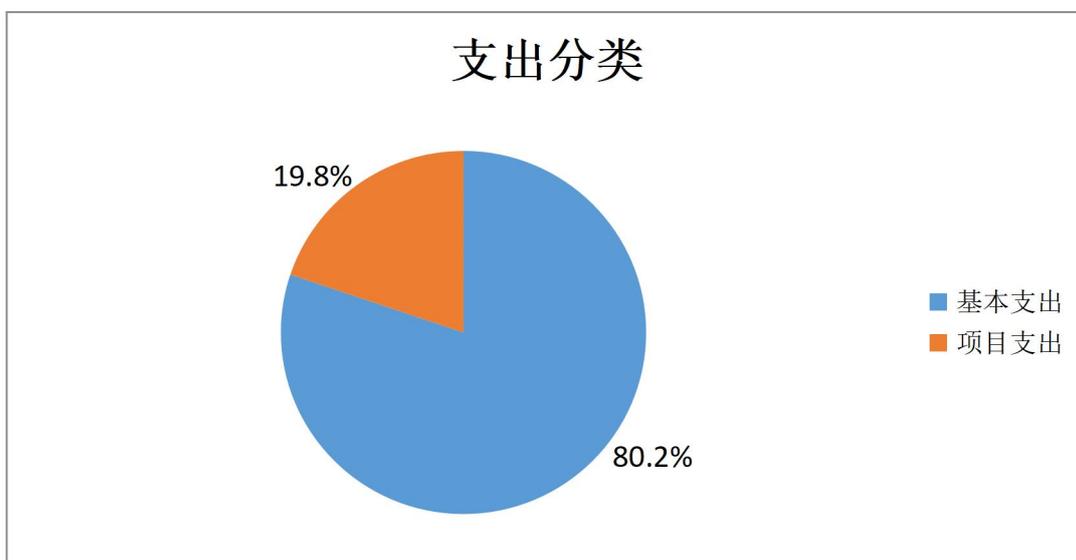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收入合计17847.1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831.80万元，占99.9%；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其他收入15.34万元，占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支出合计18273.2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647.10万元，占80.2%；项目支出3626.19万元，占19.8%；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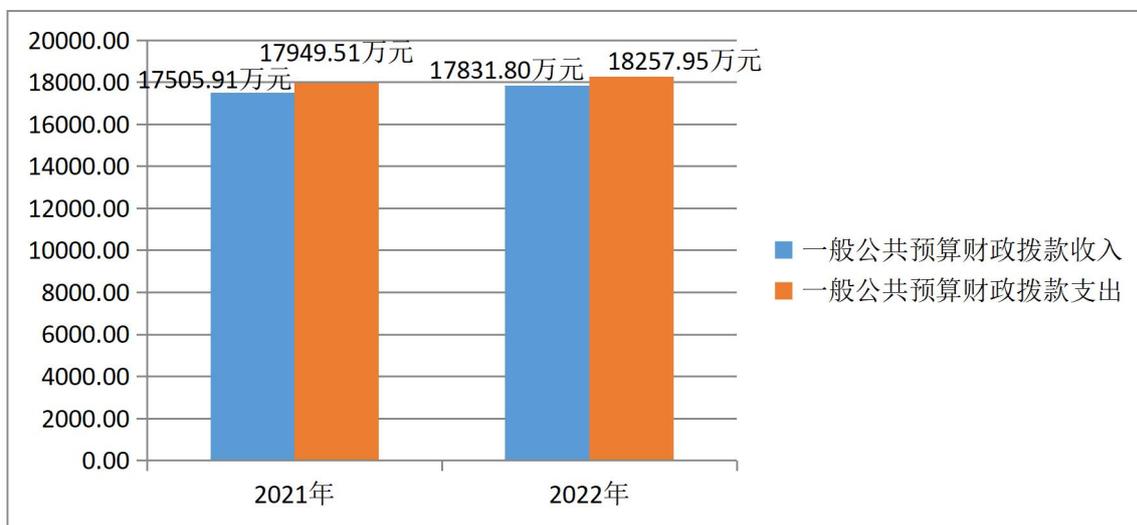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21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2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7831.80万元，比2021

年度增加 325.89 万元，增长 1.9%，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公安局及基层所队物业服务费、毒品原植物非法种植无人机航测及数据分析服务等；本年支出 18257.95 万元，增加 309.44 万元，增长 1.7%，主要是 2021 年受疫情影响，部分尚未实施开展的项目结转至 2022 年，导致 2022 年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7831.80 万元，比上年增加 325.89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公安局及基层所队物业服务费、毒品原植物非法种植无人机航测及数据分析服务等；本年支出 18257.95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9.44 万元，增长 1.7%，主要是 2021 年受疫情影响，部分尚未实施开展的项目结转至 2022 年，导致 2022 年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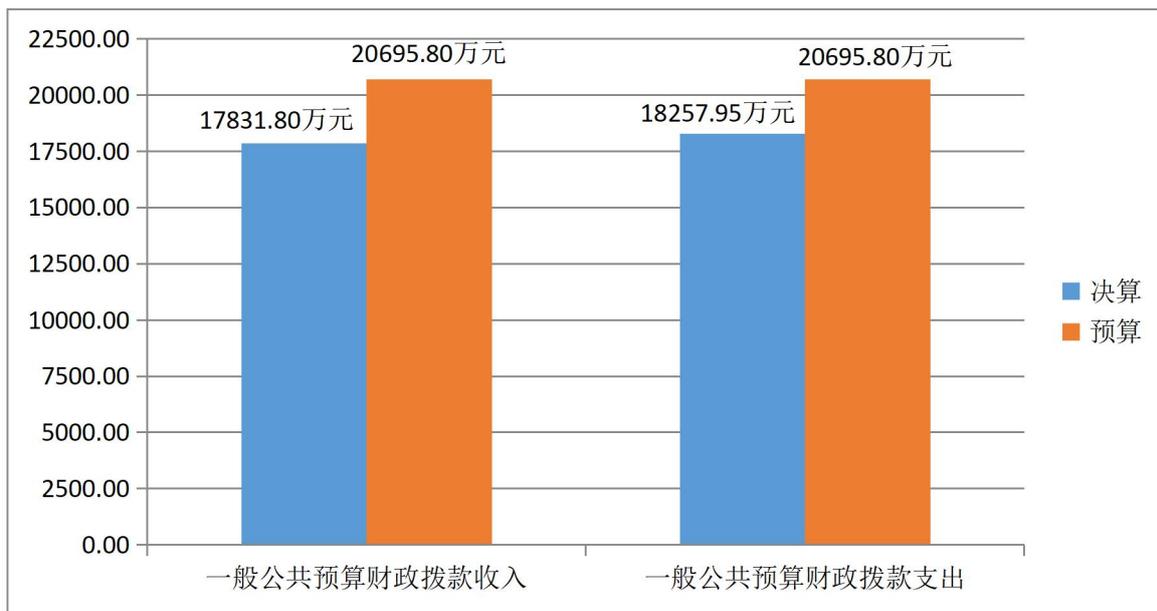
长 0.0%，主要是我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7831.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2%，比年初预算减少 2864.0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公安局及基层所队物业服务费等项目未拨款、保密会议室建设等项目资金调减；本年支出 18257.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2%，比年初预算减少 2437.8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有剩余、专款有结转、部分项目资金的调减。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86.2%，比年初预算减少 2864.00 万元，主要是遵循中央八项规定，例行节约节俭；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88.2%，比年初预算减少 2437.85 万元，主要是遵循中央八项规定，例行节约节俭。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是我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是我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是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是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8257.9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897.41 万元，占 4.9%，主要用于行政运行等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16433.00 万元，占 90.0%，主要用于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信息化建设、执法办案、

特别业务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40.00 万元，占 0.2%，主要用于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887.52 万元，占 4.9%，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633.0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626.5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006.4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较 2021 年度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89 万元，支出决算 2.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减少 0.0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较上年减少 0.0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89 万元： 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经费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0.0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经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06.46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0.14 万元，增长 1.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多。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557.17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78.0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279.0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040.7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5.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040.7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5.5%。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50 辆，比上年增加 13 辆，主要是执法执勤车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0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00 万

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0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35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4367.3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

组织对“物业费”等1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21.00万元。其中，对“物业费”项目委托了廊坊佳泽会计事务所公司第三方机构及财政局绩效监督管理局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提供的预算文本、决算报表、合同、项目台账及凭证等相关资料，指标设置有一定的完整性、相关性、适当性和可行性审核，资料收集较全面，且进行比较全面的核实分析、反映了重要数据和基础资料的准确性；同时，在评价认真程度方面，三方复核评分与部门自评得分之间的差异不大且不跨级。通过绩效自评及第三方评价结果对比倒查的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我单位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绩效指标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视频会议加密系统运维费用、巡特警伙食费、永清县公安局执勤检查站民辅警生活保障

物资经费、创建智慧安防小区建设项目(2021 预调整)、巡防队员服装更新、毒品原植物非法种植无人机航测及数据分析服务(2021)、警犬饲料及训练器材项目、嫌疑人体检费、鉴定费、永清县公安局外租业务用房及外包服务费(2020-2021)、大要案准备金、信访维稳安保经费、特情费、永清县公安局办案业务经费、350M 集群基站租金及光纤费、治安巡逻防控经费、天网一期建设运行维护费(欠款)、移动警务终端通信费、永清县公安局二十大维稳经费、永清县公安局更新 110 接警台电脑资金、道路交通秩序综合业务经费项目、交通事故处理业务经费项目、物业费项目、看守所公务费项目(运转保障)、看守所押犯给养费项目、看守所装备购置费项目、看守所装备消耗费项目、看守所在押人员伙食费项目、看守所疫情防控设施项目、廊财行【2021】22 号 关于下达大辛阁派出所维修改造市级补助资金、廊财行【2021】29 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廊财行【2021】28 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廊坊市公安局拨 2022 年度遣送经费补助、廊坊行【2020】48 号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提前下达 2021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交警县区资金项目、廊财行【2022】8 号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二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等 35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视频会议加密系统运维费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视频会议加密系统运维费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1.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1 套加密系统设备运维，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视频会议加密系统运维费用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90	10.00	95.0%	9.5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1.90	—	95.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视频会议室加密系统运维管理。保障视频会议室加密系统的保密安全。			完成视频会议室加密系统运维管理。保障视频会议室加密系统的保密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设备运维 1 套	完成设备运维 1 套	完成设备运维 1 套	10	10	
		质量指标	确保视频会议室保密安全运行率	确保视频会议室保密安全运行率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运行	及时运行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2.00 万元	1.90 万元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安信息安全	保障公安信息安全	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国家秘密信息及警务工作秘密信息安全	保障国家秘密信息及警务工作秘密信息安全	保障	10	1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警满意度	民警满意度	满意	20	20	

指标	指标						
总分					100	99	

(2) 巡特警伙食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巡特警伙食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252.23 万元，执行数为 18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保障巡防队员 919 人伙食，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巡特警伙食费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1.50	252.23	180.00	10	71.0%	7.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保障巡防队员 919 人伙食			完成保障巡防队员 919 人伙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防队员 919 人	巡防队员 919 人	919 人	10	10	
		质量指标	巡防队员伙食食 材合格率	巡防队员伙食 食材合格率	100.0%	10	10	
		时效指标	食材购置及时性	食材购置及时 性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 内	≤ 331.50 万元	180.00 万元	10	10	根据实际情况支出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巡防队员伙 食更好开展工作	保障巡防队员 伙食更好开展 工作	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制度保障健全度	制度保障健全 度	健全	10	1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安巡防队员的	公安巡防队员	满意	20	20		

指标	指标	满意度	的满意度			
总分				100	97	

(3) 永清县公安局执勤检查站民辅警生活保障物资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永清县公安局执勤检查站民辅警生活保障物资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4.80万元，执行数为44.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6个执勤检查站点民辅警用餐及必要的生活物资，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永清县公安局执勤检查站民辅警生活保障物资经费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A)	全年 预算数(B)	全年 执行数(C)	分值	执行率(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80	44.80	10	1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80	44.80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用餐及必要的生活物资			保障了站点民辅警用餐及必要的生活物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卡点数量	6个	6个	10	10	
		质量指标	确保防控物资保障合格率	确保防控物资保障合格率	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确保防控物资保障及时	确保防控物资保障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44.80万元	44.80万元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疫情期间防控工作社会安全性	保障疫情期间防控工作社会安全性	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疫情防控工作安全性	保障疫情防控工作安全性	保障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警务人员满意度	警务人员满意 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4) 创建智慧安防小区建设项目(2021 预调整)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创建智慧安防小区建设项目(2021 预调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530.00 万元, 执行数为 530.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了 31 个智慧安防小区建设, 确保智慧安防小区正常运转, 提升稳定的社会环境, 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创建智慧安防小区建设项目(2021 预调整)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0.00	530.00	530.00	10	10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530.00	530.00	53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预计完成 31 个小区智慧安防小区建设			完成了 31 个智慧安防小区建设的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1 个小区建设	31 个	31 个	10	10	
		质量指标	确保智慧安防小区正常运转	确保智慧安防小区正常运转	正常	10	10	
		时效指标	购置及安装及时性	及时安装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530.00 万元	530.00 万元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安机关防范打击和行政管理的时效性	提高公安机关防范打击和行政管理的时效性	提高	20	20	
			指标 1: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稳定的社会环境	提升稳定的社会环境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5) 巡防队员服装更新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巡防队员服装更新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7.00 万元，执行数为 17.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购买辅警服装 644 件套，提升辅警公安形象，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巡防队员服装更新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00	17.00	17.00	10	1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00	17.00	17.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购买辅警服装 644 件套			完成了购买辅警服装 644 件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装 644 件	服装 644 件	644 件	10	10	
		质量指标	服装质量合格率	服装质量合格率	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购买后及时发放	购买后及时发放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17.00 万元	17.00 万元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辅警公安形象	提升辅警公安形象	提升	20	2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辅警公安形象	提升辅警公安形象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装使用满意度	服装使用满意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6)毒品原植物非法种植无人机航测及数据分析服务(2021)
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毒品原植物非法种植无人机航测及数据分析服务(2021)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3.80万元,执行数为23.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无人机航测及数据分析面积680平方公里,精准铲除罂粟、大麻等毒品原植物,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毒品原植物非法种植无人机航测及数据分析服务(2021)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A)	全年 预算数(B)	全年 执行数(C)	分值	执行率(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80	23.80	23.80	10	1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80	23.80	23.8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无人机航测能够有效提升踏查效率,精准铲除罂粟、大麻等毒品原植物。				精准铲除罂粟、大麻等毒品原植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人机航测及数据分析面积约 680平方公里	680平方公里	680平方公里	10	10	
		质量指标	精准铲除	精准铲除	已铲除	10	10	
		时效指标	购置使用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23.80万元	23.80万元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办公效率	提高	提高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稳定的社会环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满意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7) 警犬饲料及训练器材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警犬饲料及训练器材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00 万元, 执行数为 15.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对 19 只警犬的饲养、训练、防疫等工作, 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警犬饲料及训练器材项目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15.00	15.00	10	10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5.00	15.00	15.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对 19 只警犬的饲养、训练、防疫等工作			完成对 19 只警犬的饲养、训练、防疫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9 只警犬	19 只警犬	19 只警犬	10	10	
		质量指标	确保警犬正常饲养、训练	确保警犬正常饲养、训练	保证	10	10	
		时效指标	保障警犬及时正常训练、执行任务	保障警犬及时正常训练、执行任务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15.00 万元	15.00 万元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	降低刑事犯罪,	降低刑事犯罪,	降低	20	20		

	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提升公安机关打击犯罪能力和水平	进一步提升公安机关打击犯罪能力和水平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训犬员对警犬在工作中的表现满意	训犬员对警犬在工作中的表现满意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8) 嫌疑人体检费、鉴定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嫌疑人体检费、鉴定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抓获犯罪嫌疑人或违法行为人数 25 人的指标，并对嫌疑人进行体检鉴定，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嫌疑人体检费、鉴定费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2.00	10	1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2.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抓获犯罪嫌疑人或违法行为的人数 25 人				完成抓获犯罪嫌疑人或违法行为人数 25 人的指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犯罪嫌疑人或违法行为的人数	25 人	25 人	10	10	
		质量指标	确保各类违法人员能够按时入所	确保各类违法人员能够按时入所	保障	10	10	
		时效指标	各类违法人员及时体检入所	各类违法人员及时体检入所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2.00 万元	2.00 万元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的时效性	提高公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的时效性	提高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公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的时效性	提高公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的时效性	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9)永清县公安局外租业务用房及外包服务费(2020-2021)
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永清县公安局外租业务用房及外包服务费(2020-2021)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600.00万元,执行数为60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对4处办公楼的房屋租赁使用及物业管理,保障了办公楼使用及物业服务质量,解决民辅警办公用房需求,提升工作效率,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永清县公安局外租业务用房及外包服务费(2020-2021)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A)	全年 预算数(B)	全年 执行数(C)	分值	执行率(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	600.00	600.00	10	1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0	600.00	600.00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对4处办公楼的房屋租赁使用及物业管理			成功完成对4处办公楼的房屋租赁使用及物业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4栋外租办公用房	4栋外租办公用房	4栋外租办公用房	10	10	

		质量指标	办公楼使用及物业服务质量	办公楼使用及物业服务质量	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租赁及时性	租赁及时性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600.00万元	600.00万元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民辅警办公用房需求,提升工作效率	解决民辅警办公用房需求,提升工作效率	提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解决民辅警办公用房需求,提升工作效率	解决民辅警办公用房需求,提升工作效率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满意度	民警满意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10) 大要案准备金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大要案准备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5.00 万元, 执行数为 5.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了案件侦办及犯罪嫌疑人抓获数 103 起, 有效控制、降低大要案发案率, 严厉打击刑事犯罪, 保护人民生命安全, 维护社会长治久安的任务, 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大要案准备金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5.00	5.00	10	10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0.00	5.00	5.00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控制、降低大要案发案率，严厉打击刑事犯罪，保护人民生命安全，维护社会长治久安				有效控制、降低大要案发案率，严厉打击刑事犯罪，保护人民生命安全，维护社会长治久安的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侦办及犯罪嫌疑人抓获数 > 100 起	案件侦办及犯罪嫌疑人抓获数 > 100 起	103 起	10	10	
		质量指标	提高办案效率	提高办案效率	提高	10	10	
		时效指标	侦破案件及时性	侦破案件及时性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5.00 万元	5.00 万元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案件侦查力	提高案件侦查力	提高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大要案犯罪率:	降低大要案犯罪率	降低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11) 信访维稳安保经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信访维稳安保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00 万元, 执行数为 20.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化解各种矛盾, 减少上访案件 67 起, 有效化解群众矛盾、减少群体性事件、及时处置群众来信来访, 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信访维稳安保经费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年初	全年	全年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万元)			预算数 (A)	预算数 (B)	执行数 (C)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20.00	20.00	10	10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30.00	20.00	20.00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化解群众矛盾、减少群体性事件、及时处置群众来信来访				有效化解群众矛盾、减少群体性事件、及时处置群众来信来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化解各种矛盾,减少上访案件超过 50 起	化解各种矛盾,减少上访案件超过 50 起	67 起	10	10	
		质量指标	化解成功率	化解成功率	95.0%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处理群众来信来访案件	及时处理群众来信来访案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20.00 万元	20.00 万元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对上访案件发生的有效控制	对上访案件发生的有效控制	有效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度保障健全度	制度保障健全度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群众的幸福感和满意度	提升群众的幸福感和满意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12) 特情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特情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0 万元, 执行数为 10.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使用特情破获案件 127 起, 搜集、掌握、处理危害社会和政治安全的情报和信息, 维护社会安全和政治安全, 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特情费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10.00	10.00	10	10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30.00	10.00	10.00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搜集、掌握、处理危害社会和政治安全的情报和信息, 维护社会 安全和政治安全			有效打击邪教势力, 维护宗教领域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使用特情破获案件 50 起以上	≥ 50 起	127 起	10	10	
		质量指标	线索真实性	线索真实性	真实	10	10	
		时效指标	提供线索是否及 时, 向线索人发 放费用是否及时	提供线索是否 及时, 向线索人 发放费用是否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 内	≤ 10.00 万元	10.00 万元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降低群体性事件 发生	降低群体性事 件发生	降低	20	2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降低群体性事件 发生	降低群体性事 件发生	降低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 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13) 永清县公安局办案业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永清县公安局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0.00 万元，执行数为 15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支持 43 各部门办公办案，有效完成控制、降低案件发案率，严厉打击刑事犯罪，保护人民生命安全，维护社会长治久安的任务。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永清县公安局办案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150.00	10	1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00	150.00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控制、降低案件发案率，严厉打击刑事犯罪，保护人民生命安全，维护社会长治久安。			有效完成控制、降低案件发案率，严厉打击刑事犯罪，保护人民生命安全，维护社会长治久安的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政法部门数量	43 个	43 个	10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格率	经费使用合格率	合格	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性	经费支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50.00 万元	150.00 万元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破案率有所上升	破案率有所上升	上升	20	2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健全性:	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健全性	健全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公众安全感指数	公众安全感指数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14) 350M 集群基站租金及光纤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350M 集群基站租金及光纤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6.30 万元，执行数为 16.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5 座基站和 5 条光纤正常运行，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350M 集群基站租金及光纤费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30	16.30	16.30	10	1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30	16.30	16.30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350M 集群基站和光纤续费，完善 350M 集群通信系统，提高公安队战斗力。			此项目多年前建成，每年续费，目前部分光纤已到期未交费，属于欠费正常使用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50M 基站	5 座	5 座	5	5	
			350M 光纤	5 条	5 条	5	5	
		质量指标	通信系统正常率	通讯系统正常	通讯系统正常	5	5	
			突发事件处置及时性 (小时)	及时	及时	5	5	
		时效指标	通信传输及时性	快速及时	快速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6.30 万元	16.30 万元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挥调度手段参与率	指挥调度手段参与率	98.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挥调度手段参与率	指挥调度手段参与率 90%	98%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使用满意度	民警使用满意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15) 治安巡逻防控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治安巡逻防控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全年出警巡逻 1023 次，维护社会治安长治久安，全面提高社会治安防控，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治安巡逻防控经费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20.00	10	1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20.00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年出警巡逻大于 10000 次			完成全年出警巡逻 1023 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警巡逻大于 10000 次	出警巡逻大于 10000 次	1023 次	10	10	
		质量指标	巡逻、进京安检、 防控地点的控制 率	巡逻、进京安检、 防控地点的控制 率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巡逻出警的及时 性	巡逻出警的及时 性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 内	≤ 20.00 万元	20.00 万元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治安长治久安，全面提高社会治安防控能力	维护社会治安长治久安，全面提高社会治安防控能力	提高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度保障健全度	制度保障健全度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16) 天网一期建设运行维护费(欠款)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天网一期建设运行维护费(欠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98.10 万元, 执行数为 98.1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 118 套治安摄像机运维、22 套人脸抓拍摄像机运维、45 套人像卡口设备运维、10 个人脸识别摄像机运维、8 个高点监控运维、8 个全景摄像机运维、42 个系统平台服务器运维、96 个监控大屏运维、17 个核心交换机运维、7 个精密空调运维, 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天网一期建设运行维护费(欠款)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A)	全年 预算数(B)	全年 执行数(C)	分值	执行率(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8.10	98.10	98.10	10	10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98.10	98.10	98.10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对天网一期建设运行维护费（欠款）的支付				完成了对天网一期建设运行维护费（欠款）的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维治安摄像机	118 套	118 套	1	1	
			运维人脸抓拍摄像机	22 套	22 套	1	1	
			运维人像卡口设备	45 套	45 套	1	1	
			运维人脸识别摄像机	10 个	10 个	1	1	
			运维高点监控	8 个	8 个	1	1	
			运维全景摄像机	8 个	8 个	1	1	
			运维系统平台服务器	42 个	42 个	1	1	
			运维运维监控大屏	96 个	96 个	1	1	
			运维核心交换机	17 个	17 个	1	1	
		质量指标	天网视频监控运行正常率	运行正常率 90.0%	运行正常率 100.0%	10	10	
		时效指标	保养维护及时	保养维护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98.10 万元	98.10 万元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安机关防范打击和行政管理的时效性	提高公安机关防范打击和行政管理的时效性	提高公安机关防范打击和行政管理的时效性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治安、刑事案件下降率	治安、刑事案件下降率	完成,案件发生率持续下降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满意度	民警满意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17) 移动警务终端通信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移动警务终端通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7.34 万元, 执行数为 47.34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 326 台移动警务正常使用, 满足日

常工作中卡口、人员盘查、车辆盘查、消息通知等应用，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移动警务终端通信费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34	47.34	47.34	10	1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34	47.34	47.34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326 台移动警务正常使用，满足日常工作中卡口、人员盘查、车辆盘查、消息通知等应用			完成，满足日常工作中卡口、人员盘查、车辆盘查、消息通知等应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26 台移动警务终端	326 台移动警务终端	326 台	10	10	
		质量指标	通信系统正常率	通信系统正常率	100.0%	10	10	
		时效指标	突发事件处置及时性	突发事件处置及时性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47.34 万元	47.34 万元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	提高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	提高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公安业务信息化保障程度	提高公安业务信息化保障	完成，提高公安业务信息化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满意度	民警满意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18)永清县公安局二十大维稳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永清县公安局二十大维稳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0.00万元，执行数为5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化解各种矛盾，减少上访案件115起，及时处理群众来信来访案件，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永清县公安局二十大维稳经费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A)	全年 预算数(B)	全年 执行数(C)	分值	执行率(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10	1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	50.00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处理群众来信来访案件			及时处理群众来信来访案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化解各种矛盾， 减少上访案件超 过50起	化解各种矛盾， 减少上访案件 超过50起	115起	10	10	
		质量指标	化解成功率	化解成功率	95.0%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处理群众来 信来访案件	及时处理群众 来信来访案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 内	≤50.00万元	50.00万元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 指标	对上访案件发生 的有效控制	对上访案件发 生的有效控制	有效	20	2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制度保障健全度	制度保障健全 度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群众的满意度	提升群众的满意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19)永清县公安局更新 110 接警台电脑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永清县公安局更新 110 接警台电脑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8.40 万元,执行数为 8.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更新 110 接警台电脑设备 51 个,提高公安业务信息化保障程度,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永清县公安局更新 110 接警台电脑资金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40	8.40	10	1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40	8.40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更新 110 接警台电脑设备				完成更新 110 接警台电脑设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10 接警台设备 51 个	110 接警台设备 51 个	51 个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质量合格率	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购买及时性	购买及时性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 范围内	≦ 8.40 万元	8.40 万元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接警效率	提高接警效率	提高	20	2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高公安业务信 息化保障程度	提高公安业务 信息化保障程 度	提高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民警满意度	民警满意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20) 道路交通秩序综合业务经费(运转保障)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道路交通秩序综合业务经费(运转保障)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 分。全年预算数为 790.00 万元, 执行数为 213.73 万元, 完成预算的 27.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了本年度专项公用经费开支及购买被装、专项和办公设备等活动, 实现了大队日常办公的需求, 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道路交通秩序综合业务经费(运转保障)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90.00	790.00	213.73	10	27.0%	3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790.00	790.00	213.73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专项公用费用开支及购买被装、专项和办公设备等, 实现了维持大队基本运转, 为执法执勤提供了良好的后备力量的目标			完成了本年度专项公用经费开支及购买被装、专项和办公设备等活动, 实现了大队日常办公的需求。				
绩效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公用工作完成率	100.0%	100.0%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工作合格率	100.0%	10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100.0%	100.0%	20	20			

	成本指标	专项公用成本	213.73 万	100.0%	10	10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交通拥堵路段里程缓解率	≥ 20.0%	100.0%	15	15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制度及实施方案健全程度	健全	100.0%	15	1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 95.0%	100.0%	10	10	
总分					100	93	

(21) 交通事故处理业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交通事故处理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272.21 万元，执行数为 187.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交通事故处理的一系列工作，提高了全县交通事故处理工作规范化、科学化水平，完成了“事故少、秩序好、道路畅通、群众满意”的工作目标，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交通事故处理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2.21	272.21	187.50	10	69.0%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52.21	272.21	187.5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体目标	通过开展交通事故处理的一系列工作，提高了全县交通事故处理工作规范化、科学化水平，实现了“事故少、秩序好、道路畅通、群众满意”的工作目标。				完成了本年度事故处理等一系列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事故处理办结率	≥95.0%	100.0%	10	10	
		质量指标	交通肇事逃逸案件侦破率	≥95.0%	100.0%	20	20	
		时效指标	交通事故处置及时性	及时	10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	按照规定标准控制	69.0%	10	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事故下降率	≤10.0%	10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度及实施方案健全程度	健全	10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0%	95.0%	10	10		
总分						100	97	

(22) 物业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物业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21.00 万元，执行数为 22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全年大队机关、事故中队、车管所、城内中队物业后勤工作，保障永清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日常工作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1.00	221.00	221.00	10	1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1.00	221.00	221.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开展大队机关、事故中队、车管所、城内中队的物业后勤工作,在项目实施过程保障永清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完成了全年大队机关、事故中队、车管所、城内中队物业后勤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缴纳物业场所数量	4	100.0%	10	10	
		质量指标	物业工作完成质量	100.0%	100.0%	10	10	
	时效指标	物业完成突发情况处理时效	100.0%	100.0%	20	2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21.00 万元	221.0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后勤保障	及时	10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支持交警日常工作	健全	100.0%	15	1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0%	100.0%	10	10		
总分					100	100		

(23) 看守所公务费项目(运转保障)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看守所公务费项目(运转保障)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80.00 万元, 执行数为 80.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实现了保障 150 名在押人员的教育学习用品, 制作证件、标识、标牌、档案印制等, 保障了看守所日常用电及 5351 平方米室内供暖, 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看守所公务费项目(运转保障)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河北省永清县看守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A)	全年 预算数(B)	全年 执行数(C)	分值	执行率(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80.00	80.00	10	10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80.00	80.00	80.00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在押人员教育感化, 保障在押人员的正常生活和合法权益。			保障了 140 名在押人员的教育学习用品, 制作证件、标识、标牌、档案印制等, 保障了看守所日常用电及 5351 平方米室内供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管教育人数	≥ 140 人	150 人	10	10	
		质量指标	监管教育率	≥ 95.0%	100.0%	15	15	
		时效指标	监管教育及时性	按工作计划执行	按工作计划执行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总成本	≤80.00 万元	80.0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诉讼案件顺利进行率	100.0%	10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度保障健全程度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押人员满意度	≥95.0%	100.0%	10	10	
总分					100	100	

(24) 看守所押犯给养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看守所押犯给养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2.50 万元，执行数为 42.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 150 名在押人员衣裤、被褥、床单等日常生活用品及医疗供给。保障了在押人员基本生活和合法权益，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看守所押犯给养费项目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河北省永清县看守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50	42.50	42.50	10	1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50	42.50	42.50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在押人员实际所需，保障在押人员的日常生活，保障在押人员的合法权益，为在押人员提供基本生活保障。			保障了 140 名在押人员衣裤、被褥、床单等日常生活用品及医疗供给。保障了在押人员基本生活和合法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基本生活的 在押人员数	≥140 人	150 人	10	10	
		质量指标	在押人员基本生 活保障率	=100.0%	100.0%	15	15	
		时效指标	在押人员基本生 活给养及时性	按工作计划执 行	按工作计划执 行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总成本	≤42.50 万元	42.5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诉讼案件顺 利进行率	=100.0%	100.0%	15	1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制度保障健全程 度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在押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25) 看守所装备购置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看守所装备购置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80 万元，执行数为 3.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更新购置手铐 20 个、脚镣在押人员 14 副，摄像机 10 台，办公桌椅 20 套等，保障了看守所正常开展业务，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看守所装备购置费项目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河北省永清县看守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0	3.80	3.80	10	10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3.80	3.80	3.80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购买警械、取证设备、办公设备、计算机设备等, 加强和规范看守所装备建设, 保障看守所职能作用的发挥和监管场所的安全。				更新购置了手铐 20 个、脚镣在押人员 14 副, 摄像机 10 台, 办公桌椅 20 套等, 保障了看守所正常开展业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数量 (台/ 件/套)	≥ 40 (台/件/ 套)	40 台/件/套	10	10	
		质量指标	购置质量合格 率	100.0%	100.0%	15	15	
		时效指标	购置装备器材 通过验收时间	2022 年 12 月	按工作计划 执行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总成 本	≤ 3.80 万元	3.80 万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 提升情况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装备器材使用 年限	≥ 2 年	2 年	15	1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使用人满意度	≥ 95.0%	100.0%	10	10	
总分						100	100	

(26) 看守所装备消耗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看守所装备消耗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0 万元, 执行数为 10.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了保障一台 17 人座制式囚车, 一

台警车，3部电话，20台电脑、打印机，勤务信息化系统、远程监控系统等5大系统设备的运转消耗维护，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看守所装备消耗项目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河北省永清县看守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A)	全年 预算数(B)	全年 执行数(C)	分值	执行率(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50	10.00	10.00	10	1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50	10.00	10.00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监管场所设备的正常运转。			保障了一台17人座制式囚车，一台警车，3部电话，20台电脑、打印机，勤务信息化系统、远程监控系统等5大系统设备的运转消耗维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备维护数量	≥50台/套	50(台/套)	10	10	
		质量指标	装备故障排除率	≥95.0%	100.0%	15	15	
		时效指标	装备消耗业务保障及时性	按工作计划执行	按工作计划执行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总成本	≤18.50万元	10.00万元	10	10	因财政资金紧张，未及时拨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性	安全	安全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度保障健全程度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满意度	≥95.0%	100.0%	10	10	
总分						100	100	

(27) 看守所在押人员伙食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看守所在押人员伙食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55.97 万元，执行数为 55.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 150 名在押人员月均 310 元的伙食标准，保障了在押人员的基本人身权益，维护了监管场所稳定安全，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看守所在押人员伙食费项目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河北省永清县看守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	55.97	55.97	10	1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6	55.97	55.97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省财政厅 公安厅相关文件规定，让每一名在押人员吃够标准，保障在押人员的合法权益。			保障了 140 名在押人员月均 310 元的伙食标准，保障了在押人员的基本人身权益，维护了监管场所稳定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在押人员伙食费人数	≥ 140 人	150 人	10	10	
质量指标		在押人员伙食保障率	≥100.0%	100.0%	15	15		

	时效指标	在押人员伙食保障及时性	按工作计划执行	按工作计划执行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总成本	≤56.00 万元	55.97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诉讼案件顺利进行率	100.0%	10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度保障健全程度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押人员满意度	≥95.0%	100.0%	10	10	
总分					100	100	

(28) 看守所疫情防控经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看守所疫情防控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00 万元, 执行数为 40.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了 140 名在押人员衣裤、被褥、床单等日常生活用品及医疗供给。保障了在押人员基本生活和合法权益, 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看守所疫情防控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河北省永清县看守所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40.00	40.00	10	10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40.00	40.00	40.00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在押人员实际所需，保障在押人员的日常生活，保障在押人员的合法权益，为在押人员提供基本生活保障。				保障了 140 名在押人员衣裤、被褥、床单等日常生活用品及医疗供给。保障了在押人员基本生活和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护疫情人员数	≥400 人	400 人	10	10		
		质量指标	疫情防控率	≥98.0%	100.0%	15	15		
		时效指标	疫情防控物资购置及时性	按工作计划执行	按工作计划执行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总成本	≤40.00 万元	40.0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看守所工作正常运转	看守所工作正常运转	看守所工作正常运转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有效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有效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满意度	≥95.0%	100.0%	10	10		
	总分						100	100	

(29) 廊财行【2021】22号 关于下达大辛阁派出所维修改造市级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廊财行【2021】22号 关于下达大辛阁派出所维修改造市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50.00 万元，执行数为 5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对大辛阁派出所的维修改造，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廊财行【2021】22号 关于下达大辛阁派出所维修改造市级补助资金
------	-----------------------------------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10	1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50.00	50.00	—	1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对大辛阁派出所的维修改造				完成了对大辛阁派出所的维修改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改造一个派出所	维修改造一个派出所	维修改造一个派出所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维修改造	及时维修改造	及时维修改造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50.00 万元	50.00 万元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公环境, 提高工作效率	改善办公环境, 提高工作效率	改善办公环境, 提高工作效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办公环境,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满意度	民警满意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30) 廊财行【2021】29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廊财行【2021】29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全年预算数为323.00万元, 执行数为235.20万元, 完成预算的73.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支持43个部门运行, 提高基层政法机关办案和装备经费的保障水平, 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廊财行【2021】29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3.00	323.00	235.20	10	73.0%	7.3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323.00	323.00	235.20	—	73.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基层政法机关办案和装备经费的保障水平。			提高了基层政法机关办案和装备经费的保障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部门数量 43 个	支持部门数量 43 个	支持部门数量 43 个	10	10	
		质量指标	提升破案率	提升破案率	提升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下拨及时性	资金下拨及时 性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 内	≤323.00 万元	235.20 万元	10	10	根据案件实际所需情 况支出,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发 展	维护社会稳定 发展	维护	20	2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社会治安防控体 系健全性:	社会治安防控 体系健全性	健全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0%	人民群众满意 度 95.0%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97		

(31) 廊财行【2021】28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廊财行【2021】28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29.00 万元, 执行数为 429.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支持 43 个部门运行，提高基层政法机关办案和装备经费的保障水平，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廊财行【2021】28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9.00	429.00	429.00	10	1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9.00	429.00	429.00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基层政法机关办案和装备经费的保障水平。			提高了基层政法机关办案和装备经费的保障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部门数量 43 个	支持部门数量 43 个	支持部门数量 43 个	10	10	
		质量指标	提升破案率	提升破案率	提升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下拨及时性	资金下拨及时性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429.00 万元	429.00 万元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发展	维护社会稳定发展	维护社会稳定发展	20	2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健全性:	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健全性	健全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32) 廊坊市公安局拨 2022 年度遣送经费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廊坊市公安局拨 2022 年度遣送经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4 万元，

执行数为 1.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聘请翻译人员与外籍遣送人员进行有效沟通，完成遣送，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廊坊市公安局拔 2022 年度遣送经费补助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 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4	1.24	10	1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1.24	1.24	—	1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聘请翻译人员与外籍遣送人员进行有效沟通，完成遣送			翻译人员协助完成了对外籍人员的遣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翻译人员 1 名	翻译人员 1 名	翻译人员 1 名	10	10	
		质量指标	有效沟通	有效沟通	有效沟通	10	10	
		时效指标	沟通的及时性	沟通的及时性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24 万元	1.24 万元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完成外籍人员遣 送	完成外籍人员 遣送	完成外籍人员 遣送	20	2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优化社会人员环 境	优化社会人员 环境	优化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民警的满意度	民警的满意度	满意	20	20	
总分					100	100		

(33) 廊坊行【2020】48 号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廊

坊行【2020】48号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3.59万元，执行数为33.5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公安交警机关开展事故侦查等相关业务所必须的办案、业务、装备等经费支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廊财行【2020】48号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59	33.59	33.59	10	1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33.59	33.59	33.59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本部门开展业务工作，帮助提高基层政法机关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			完成了公安交警机关开展事故侦查等相关业务所必须的办案、业务、装备等经费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交通拥堵路段	≥75.0%	100.0%	10	10	
			质量指标	事故鉴定、酒精检测次数	≤60.0%	100.0%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下拨及时性	及时	100.0%	10	10	
			成本指标	按总成本控制	33.59万元	10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事故下降率	≤10.0%	10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道路交通安全	健全	10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0%	95.0%	10	10
总分						100	100

(34) 提前下达 2021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交警县区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 2021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交警县区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所必须的办案、业务、装备等经费支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1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交警县区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30.00	10	1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	
	上年结转资金	30.00	30.00	30.00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本部门开展业务工作，帮助提高基层政法机关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			完成了所必须的办案、业务、装备等经费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政法部门数量	1	100.0%	10	10	
		质量指标	交通事故逃逸案件侦破率	≥90.0%	100.0%	20	20	
	时效指标	交通事故处置及时性	及时	100.0%	10	10		
成本指标	按总成本控制	30.00 万元	100.0%	10	10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制度及实施方案健全程度	健全	100.0%	15	15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维护道路交通安全	健全	100.0%	15	1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0%	95.0%	10	10	
总分					100	100	

(35) 廊财行【2022】8号关于下达2022年第二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廊财行【2022】8号关于下达2022年第二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0.00万元，执行数为1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购置了一套视频会商系统27件/套设备和一套一体化信息采集系统12件/套设备，确保监所安全零事故，保障监所业务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廊财行【2022】8号关于下达2022年第二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永清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河北省永清县看守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A)	全年 预算数(B)	全年 执行数(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	1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购置监管场所业务装备，确保监所安全零事故，保障监所业务正常运转。				购置了一套视频会商系统 27 件/套设备和一套一体化信息采集系统 12 件/套设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数量(台/件/套)	≥20 台/件/套	37 台/件/套	10	10	
		质量指标	购置质量合格率	=100.0%	100.0%	15	15	
		时效指标	购置装备器材通过验收时间	按工作计划执行	按工作计划执行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总成本	≤10.00 万元	10.0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装备器材使用年限	≥2 年	2 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满意度	≥95.0%	100.0%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物业项目经费的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自评得分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得分
A 决策 (20 分)	A1 项目立项 (6 分)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A2 绩效目标 (7 分)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得分
	A3 资金投入 (7分)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B 过程 (20分)	B1 资金管理 (8分)	B11 资金到位率	3	3
		B12 预算执行率	3	3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B2 组织实施 (12分)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2
		B23 政府采购规范性	3	3
		B24 合同管理完备性	3	3
		B25 项目验收规范性	2	2
C 产出 (30分)	C1 产出数量(8分)	C11 实际完成率	8	8
	C2 产出质量(8分)	C21 质量达标率	8	8
	C3 产出时效(7分)	C31 完成及时性	7	7
	C4 产出成本(7分)	C41 成本节约率	7	7
D 效益 (30分)	D1 项目效益 (30分)	D11 建设平台覆盖率	7	7
		D12 建设平台使用率	7	7
		D13 可持续影响	8	8
		D14 受益对象满意度	8	8
得分合计			100	100
评价等级			优	

（四）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对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进行自评价，自评得分 92.83 分，评价等级为优。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较好完成了 2022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附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永清县公安局		部门负责人 （签字）		白学文			
联系人		盛祺思		联系电话		17731676577			
评价时段		2022 年 1 月 1 日 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年度部门 （单位）预算 执行情况		预算收入（万元）			预算支出（万元）				
		收入科目	预算数	执行数	支出科目	预算数	执行数		
		财政拨款收入	20695.79	17831.80	人员经费	3215.54	13640.64		
		上级补助收入			日常公用经费	1137.86	1006.46		
		事业收入			专项公用支出				
		经营收入			专项项目支出	6342.39	3626.7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其他收入		15.34	---				
	合计	20695.79	17847.14	合计	20695.79	18273.87			
年度 主要 任务	工作任务名 称	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对应的 拟安排项目	项目完成情况	预算数 （万元）	其中：		执行数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财政拨款

	道路交通秩序业务经费(运转保障)	对本年度专项公用经费开支及购买被装、专项和办公设备等活动	大队日常办公费用支出及办公、专用设备购置	完成了大队日常办公及对办公、专用设备购置的需求	790.00	213.73		213.73	213.73
	监所管理	保障了看守所用电、冬季取暖,完成在押人员所内教育和出所押解工作,及时归集整理各项档案、台账。	看守所公务费项目(运转保障)	为在押人员购置了衣裤、被褥、床单及日常用品,为在押人员看病、体检,提供了医疗保障,保障了在押人员正常生活和合法权益。	80.00	80.00		80.00	80.00
	办案业务经费	有效控制、降低案件发案率,严厉打击刑事犯罪,保护人民生命安全,维护社会长治久安。	永清县公安局办案业务经费	有效控制、降低案件发案率,严厉打击刑事犯罪,保护人民生命安全,维护社会长治久安。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金额合计				1020.00	443.73		443.73	443.7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值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自评得分	
部门管理(40分)	资金投入	预算完成率	≥95%	100%	4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调整预算数的比率。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	1.预算完成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2.预算完成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3.预算	4	

						数/调整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为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调整预算数为调整后的最终预算数)	完成率在85%—9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得分=(实际值-85%)/10%*权重。	
		预算调整率	0	37.8%	4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1.预算调整率等于0的,得满分;2.预算调整率增幅或降幅大于等于5%的,得0分;3.预算调整率在0—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5%- 实际值)/5%*权重; 实际值 为实际值的绝对值。	0
		支出进度率	≥100%	78.3%	4	考察部门(单位)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 实际支付进度是指部门(单位)在某一时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既定支付进度是指,由部门	1.支付进度率大于或等于100%的,得满分;2.支付进度率小于或等于60%的,不得分;3.支付进度率在60%—10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实际值-60%)/40%*权重。	1.83

						(单位)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0	4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实际值小于等于0得满分,每增加1%扣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4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99.8%	4	考察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控制的努力程度。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实际值小于等于0得满分,每增加1%扣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4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考察部门(单位)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 评价要点: 1.具备适用于本部门的财	不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具备要点3实际值得50%权重分。	1

						务管理制度；2.财务管理制度内容完整，至少包含：资金收入管理、支出管理、重大支出资金审批机制等；3.财务管理制度具备可操作性。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3	<p>考察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使用规范程度，部门预算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p> <p>评价要点：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预算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部门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6.审计、监督巡查、财政监督检查等工作中未发现存在问题资金。</p>	具备要点 1-6 得 100% 权重分，任意一项不具备得 0 权重分。	3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99.7%	3	<p>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p> <p>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p>	<p>1.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或等于 95%的，得满分； 2.政府采购执行率小于或等于 85%的，得 0 分； 3. 政府采购执行率在 85%-95%之间的，在 0 分</p>	3

						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实际值-85%)/10%*权重。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	考察部门(单位)对资产是否进行规范管理。 评价要点: 1.部门(单位)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 2.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3.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4.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5.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 6.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不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0权重分,具备要点2-6实际值各得20%权重分。	1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59%	1	考察部门(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实际值小于等于100%得满分,每增加1%扣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0
	信息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规定公开	按规定公开	3	考察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评价要点: 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绩效信息; 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绩效信息。	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5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	3

		基础信息完备性	完备	完备	1	考察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是否可以支撑预算管理工作。 评价要点： 1.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2.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3.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	不具备要点 1 实际值得 0 权重分，具备要点 2 实际值得 50%权重分，具备要点 3 实际值得 50%权重分。	1
	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考察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评价要点： 1.具备适用于本部门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2.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内容完整，至少包含：事前绩效评估管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管理、绩效评价管理及结果应用等； 3.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具备可操作性。	不具备要点 1 实际值得 0 权重分，具备要点 2 实际值得 50%权重分，具备要点 3 实际值得 50%权重分。	1
		绩效目标审核通过率	100%	100%	2	考察部门（单位）申报的绩效目标审核通过情况。绩效目标审核通过率 =（绩效目标审核通过政策和项目数/绩效目标申	实际值为 100%得满分，每降低 1%扣权重分的 10%，扣完为止。	2

						报政策和项目数)×100%。		
		绩效自评覆盖率	100%	100%	1	考察部门项目绩效自评覆盖程度。 绩效自评覆盖率=(部门开展项目自评的个数/部门全部项目的个数)×100%。	得分=绩效自评覆盖率*权重。	1
		绩效指标体系构建情况	健全	健全	2	考察部门分行业分领域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构建情况。 评价要点: 1.是否按要求开展本部门所属行业的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构建,并形成本部门的预算绩效指标库; 2.是否对形成的预算绩效指标库定期更新,并报县财政局审批; 3.是否在本部门预算绩效指标库中选取绩效指标应用于整体和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绩效评价等绩效管理工作。	不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具备要点3实际值得50%权重分。	2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考察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评价要点: 1.针对重点工作,均有适	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3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30%权重分,具备要点3实际值得40%权重	1

						用的资金管理办 2.对资金方向、资金使用方式、资金监管等每一项做明确规定; 3.对重点工作开展内容、开展方式、实施计划安排、实施管理、结果考核等每一项做明确规定。	分。	
部门产出 (40分)	数量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5	考察部门(单位)工作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得分=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权重。	15
	质量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考察部门(单位)工作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工作数/实际工作数)×100%。	得分=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权重。	10
	时效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考察部门(单位)实际及时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完成工作数的比率。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工作数/计划完成工作数)×100%。	得分=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权重。	10
	成本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5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	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50%权重分,否则此项不得	5

						<p>额与预算安排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p> <p>评价要点： 1.“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2.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p>	<p>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否则此项不得分。</p>	
部门效果 (20分)	社会效益	行政案件比率同比下降	≥10%	17.3%	10	<p>部门工作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进行设置。除重点工作任务下对应的重点项目产生的效果外，还需关注部门的综合效果，与年度目标进行呼应。（所设指标个数不少于5个）</p>	<p>一、定量指标评分规则： 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出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扣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二、定性指标评分规则：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p>	10
		破获刑事案件同比上升	≧1%	1.9%				
		抓获犯罪嫌疑人同比上升	≧10%	12.8%				
		查处行政案件同比下降	≧10%	17.3%				
		行政案件查处率	≧100%	100%				

						(含)、60%-0(含)合理确定分值。	
	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工作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部门工作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或行风评议的方式开展。 1.满意度大于或等于目标值的,得满分;2.满意度小于或等于60%的,得0分;3.满意度在60%—目标值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实际值-60%)/(目标值-60%)*权重	10
合 计						-	92.83
评价结论			评价结果: 优				
绩效目标完成的指标 (超标完成的指标需说明偏差原因)			预算完成率 100%; 预算调整率 37.8%; 支出进度率 78.3%;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结转结余变动率-99.8%;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 政府采购执行率 99.7%; 资产管理规范性规范; 在职人员控制率 159%, 按规定公开预决算信息; 基础信息完备; 绩效管理制度健全; 绩效目标审核通过率 100%; 问题资金占比 0%; 绩效自评覆盖率 100%; 绩效指标体系构建健全; 重点工作制度健全;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重点工作完成率 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社会效益 ≥90%; 满意度 100%。				
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与偏差程度			预算调整率目标值 0, 实际值 37.8%, 偏差 37.8%; 支出进度率目标值 ≥100%, 实际值 78.3%, 偏差 21.7%; 政府采购执行率目标值 100%, 实际值 99.7%;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实际值 159%, 偏差 59%。				
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原因说明			因经费类项目按实际情况支出, 未能全部支出, 故年底有结余, 导致预算完成率、预算调整率、支出进度率、均未达成目标; 在职人员没有得到控制。				
改进措施	加强预算编制科学性, 增强预算执行, 对预算项目进行科学		加强预算编制科学性, 增强预算执行, 对预算项目进行科学的绩效管理, 改进绩效工作使其达到预期目标。				

	的绩效管理，改进绩效工作使其达到预期目标。	
	完善预算及绩效制度，加强人员管理，资产配置合理。	完善预算及绩效制度，加强人员管理，资产配置合理。
	在项目实施中加强绩效管理，通过改进绩效工作使其达到预期目标。	在项目实施中加强绩效管理，通过改进绩效工作使其达到预期目标。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